

发出电子证书（伺服器）程序



申请人进行的步骤

获授权代表亲身於任何一间邮政局提交申请表及有关文件并缴付登记费用。获授权代表须向香港邮政职员出示其香港身份证以便核实身份。

申请人须自行产生密码匙及「签发电子证书要求」(Certificate Signing Request, CSR).

申请人使用密码信封内的密码接达指定的香港邮政网址，将CSR递交香港邮政用作签发电子证书（伺服器）之用。

申请人根据指示於指定的网页下载电子证书。

申请人依照有关伺服器的要求将电子证书（伺服器）安装到伺服器上。

香港邮政进行的步骤

申请表及有关文件会送交香港邮政核证中心处理及核实申请人资料。

香港邮政以电邮通知获授权代表该申请已获接纳。印有电子证书密码的密码信封会邮递予获授权代表。

香港邮政根据提交的CSR发出电子证书（伺服器）。

根据电子交易条例的要求，香港邮政将已获接受的电子证书於公开储存库公布。